

2020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 委员会办公室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 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关于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区机构编制管理办法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机关（以下简称党政群机关）及街乡机关、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3、研究拟订全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监督实施；审核党政群和街镇乡机关的机构改革方案和事业机构设置、调整事项；承担全区党政群和街乡机关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含副科级及以上领导职数）规定审核报批和日常的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研究提出全区行政编制（包括政法专项编制）的分配、调整意见。

4、负责协调全区党政群机关各部门之间、区与街乡之间的职责分工。

5、研究拟订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分类制定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标准；审核区委、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区直部门及街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机构改革方案及

机构编制调整事项；审核全区事业单位的机构设置、职责配置和领导职数事项；负责对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职能审核提出意见。

6、负责全区党政群、街乡机关和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总量管理、实名制管理和机构编制政务公开工作。

7、监督管理全区党政群、街乡机关和事业单位网上名称规范使用。

8、监督检查全区党政群、街乡机关和事业单位贯彻执行机构编制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机构改革实施情况，协同有关部门查处机构编制违法违纪行为。

9、组织实施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管理，负责全区登记管理范围内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的日常工作。

10、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在职实有人数 6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0 人。

离退休人员 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 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7.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8.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8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4.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8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8.7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8.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28.76	总计	60	228.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28.76	227.91					0.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95	178.95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3.93	3.93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3.93	3.9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5.02	175.02					
2013601 行政运行				168.77	168.77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5	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	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5	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5	9.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9	15.19					
21004 公共卫生				2.31	2.3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31	2.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8	12.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8	12.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11	2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11	2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8	17.28					
2210202 提租补贴				3.78	3.78					
2210203 购房补贴				3.05	3.05					
229 其他支出				0.85						0.85
22999 其他支出				0.85						0.85
2299901 其他支出				0.85						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28.76	217.73	11.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95	168.77	10.18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3.93		3.93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3.93		3.9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5.02	168.77	6.25			
2013601			行政运行	168.77	168.77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5		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	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5	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5	9.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9	15.19				
21004			公共卫生	2.31	2.3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31	2.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8	12.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8	12.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11	2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11	2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8	17.28				
2210202			提租补贴	3.78	3.78				
2210203			购房补贴	3.05	3.05				
229			其他支出	0.85		0.85			
22999			其他支出	0.85		0.85			
2299901			其他支出	0.85		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7.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8.96	178.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65	9.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19	15.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11	24.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7.91	227.9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27.91	总 计		64	227.91	227.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7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227.91	217.73	10.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95	168.77	10.18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3.93		3.93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3.93		3.9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5.02	168.77	6.25
2013601			行政运行	168.77	168.77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5		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	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5	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5	9.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9	15.19	
21004			公共卫生	2.31	2.3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31	2.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8	12.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8	12.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11	2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11	2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8	17.28	
2210202			提租补贴	3.78	3.78	
2210203			购房补贴	3.05	3.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14	30201	办公费	2.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2.21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71.0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5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4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88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0	30211	差旅费	0.1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6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1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0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13.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48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6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3			
人员经费合计		196.95	公用经费合计			20.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注：我单位2020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注：我单位 2020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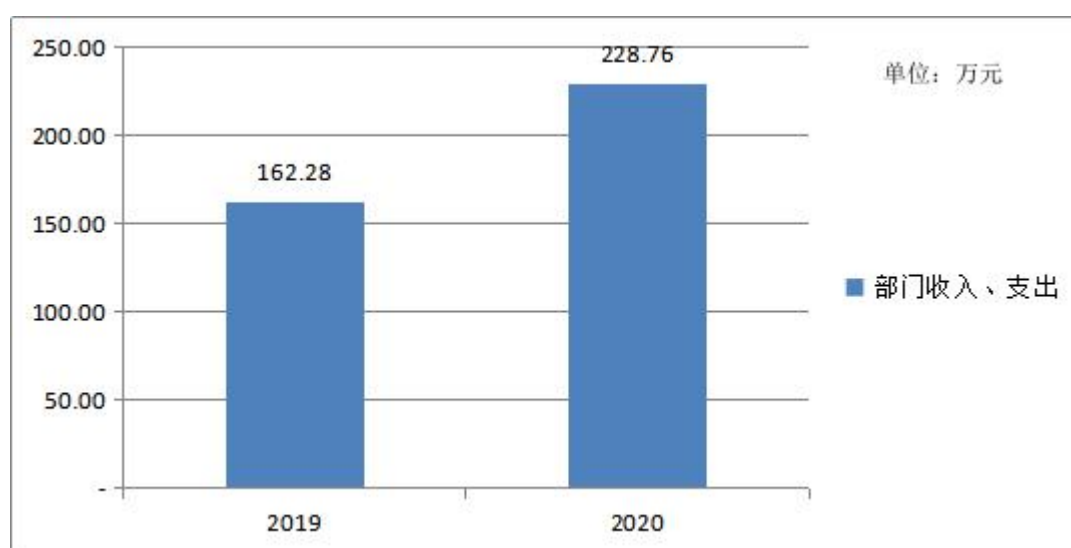
注：我单位 2020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228.7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6.48 万元，增长 40.97 %，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增加了相应的疫情防控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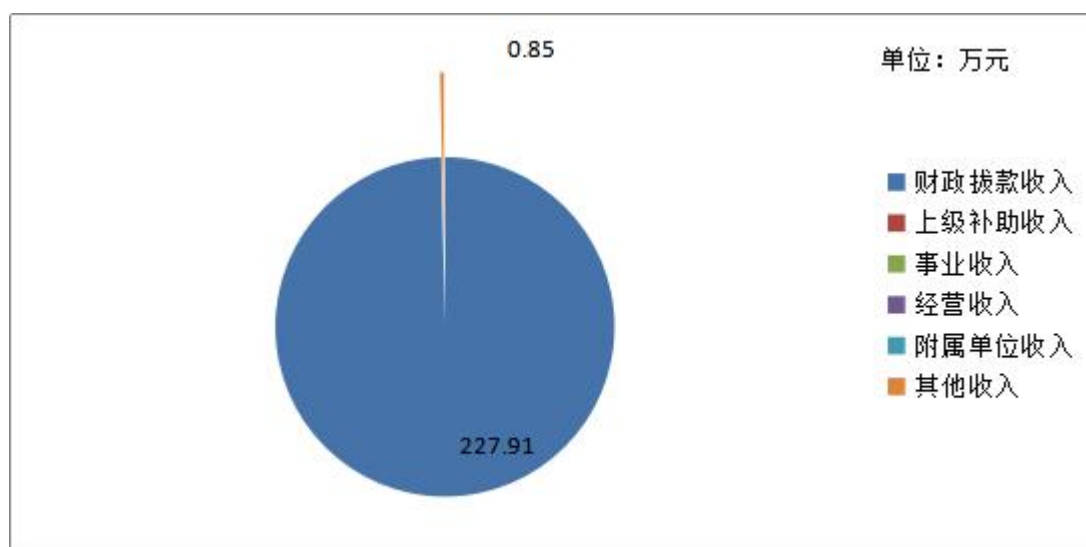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228.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7.91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6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85 万元，占本年收入 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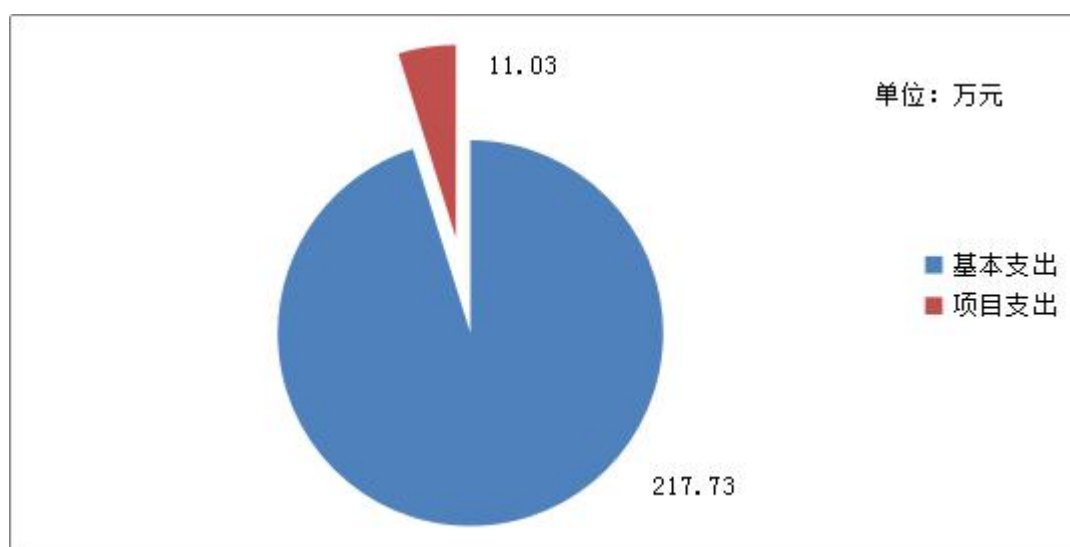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28.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7.73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18 %；项目支出 11.03 万元，占本年支出 4.82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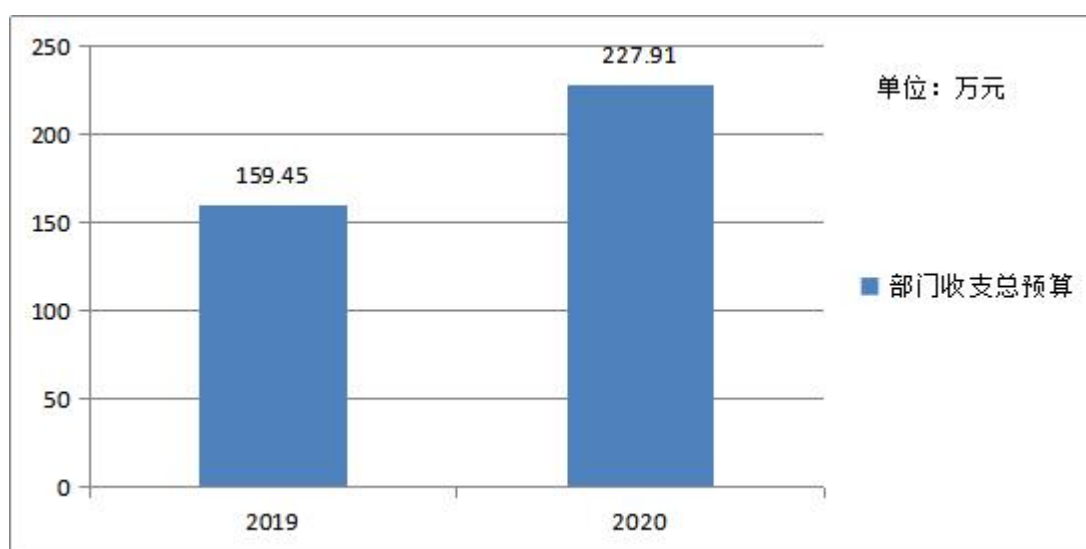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7.91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8.46 万元，增长 42.9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增加了相应的疫情防控经费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7.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3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8.46 万元，增长 42.9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增加了相应的疫情防控经费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7.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8.96 万元，占 78.52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8.96 万元，占 78.5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65 万元，占 4.24%；卫生健康(类)支出 15.19 万元，占 6.66%；住房保障(类)支出 24.11 万元，占 10.58%。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31.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9 %。其中：基本支出 217.73 万元，项目支出 10.1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全省机构编制奖励基金 3.93 万元；党建工作经费（含纪检）0.5 万元；购买服务支出 2.47 万元；全区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和编制文书档案整理工作及全区统一信用代码证书购置经费 2.3 万元；机关编制信息内网建设项目经费 0.98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85.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原因是单位部分职业年金未使用。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支出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发生相关开支。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7.7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6.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0.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020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因公

出国(境)团组 0 个, 0 人次, 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 住宿费 0 万元、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和上年相比无变化;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和上年相比无变化。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和上年相比无变化。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和上年相比无变化。

2020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增加 0 万元, 和上年相比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 0 万元, 本年支出 0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78万元，比2019年度增加7.17万元，增长52.68%。主要原因是2020年部门工作人员人数增加两人，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有所增加和因新冠肺炎疫情增加了相应的疫情防控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保有车辆数为0；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办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个，资金5.3万元。组织对本办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5.3万元。区委编办贯彻落实党的各项方针政策、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为开展党建工作经费(含纪检)、购买服务、全区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和编制文书档案整理工作及全区统一信用代码证书购置,各项目支出严格按照标准,圆满完成。

(二)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区委编办组织对本办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2020 年度部门支出合计 228.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总额 217.73 万元,项目支出 11.0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支出保障了机构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任务的完成,从人力物力财力各方面保证机构编制工作顺利开展的预期目标得以实现,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 万元,执行数为 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党政教育 12 次,党政教育参与率 100%,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学习实践举措;二是法律顾问合同执行率 100%,法律顾问应承担义务的履职内容情况达标;三是省一级档案达标,文书档案管理达到省一级档案达标水平。四是发挥可持续影响,促进编办工作持续有效开展。暂无发现问题。下一步措施:一是进一步落实党的各项方针政策、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加强日常工作的完善。组织开展学习教育活动,落实“全面从严

治党”学习实践举措；理顺机关事业单位体制机制，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和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完成好绩效目标编制，开展好法律顾问工作等；二是依据区委编办的内控管理制度，明确工作中的开支范围和标准、活动组织、报销结算、监督检查等事项的制度要求，按照要求严格执行，并实施监督。

2. 党建工作（含纪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50 万元，执行数为 0.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党政教育活动全年开展 12 次；二是提升党员领导干部政治素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党建活动形式比较单一；二是党建活动缺乏创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丰富活动形式；二是加强创新。

3. 购买服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确保机关财务工作顺利开展；二是确保机关法律事务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代理记账服务人员根据与时俱进的工作要求，需要进行相关职能培训和内控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持续提升相关人员财务工作能力，提高人员业务素质。

4. 全区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和编制文书档案整理工作及全区统一信用代码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0 万元，执行数为 2.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推动工作顺利开展；二是规范工作管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工作细枝末节上存在不足；二是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精细化管理；二是强化业务学习。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与2021年部门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挂钩，作为我办改进预算管理和编制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区委编办将进一步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重点工作，区委编办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深化党政机构改革、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和街道管理体制改革，创新机构编制管理模式，优化配置各类编制资源，积极推动政府职能转变，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的体制机制保障。

2020 年度党建工作经费（含纪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日期：2021. 2. 19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党建工作经费（含纪检）					
主管部门	区委编办			项目实施单位	区委编办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5 万元	0.5 万元	100%	20	
项目绩效 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好党建（含纪检）工作			开展好党建（含纪检）工作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政教育活动次数	12 次	12 次	12
		质量指标	党政教育活参与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总金额	0.5 万元	0.5 万元	1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经济效益	无经济效益	—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无社会效益	无社会效益	—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	无环境效益	无环境效益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促进编办工作持续	促进编办工作持续	7
		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85%	85%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偏差，目标已全部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此次标准或更高标准执行绩效目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应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 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0 年度购买服务支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
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日期：2021. 2. 19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支出					
主管部门	区委编办			项目实施单位	区委编办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 万元	2.5 万元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好预算绩效目标编制、 建立好法律顾问制度		完成好预算绩效目标编制、 建立好法律顾问制度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1	法律顾问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2
		质量指标 2	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合同 执行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4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总金额	2.5 万元	2.5 万元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经济效益	无经济效益	-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无社会效益	无社会效益	-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	无环境效益	无环境效益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促进编办 工作持续	促进编办 工作持续	7
		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85%	85%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目标已全部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此次标准或更高标准执行绩效目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

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应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0 年度全区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和编制文书档案整理工作及全区统一信用代码证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日期：2021. 2. 19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全区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和编制文书档案整理工作及全区统一信用代码证					
主管部门	区委编办			项目实施单位	区委编办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3 万元	2.3 万元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好全区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和编制文书档案整理工作及全区统一信用代码证书购置			完成好全区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和编制文书档案整理工作及全区统一信用代码证书购置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省一级档案达标	100%	100%	18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4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总金额	2.3 万元	2.3 万元	1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经济效益	无经济效益	-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无社会效益	无社会效益	-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	无环境效益	无环境效益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促进编办工作持续	促进编办工作持续	11
		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85%	85%	-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 分析	无偏差，目标已全部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根据此次标准或更高标准执行绩效目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应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持续优化职能体系，不断巩固机构改革成果

积极开展调研评估，加强对应急管理、林业管理、老龄工作、金融监管、集体资产监管等涉改领域职责分工的统筹和协调，围绕强化基层政法、“两新”党建、双拥优抚、投资促进、机要保密等工作职能，优化调整相关部门的机构设置和职数配置，推动区级党政机构职能体系更加成熟定型，持续做好机构改革“后半篇文章”。

二、推动治理重心下移，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

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改革精神，结合洪山实际，高标准、高质量推进街道管理体制改革。方案印发、机构调整、编制下沉、人员转隶等各项工作均已按照时间节点落实到位，11 个改革配套文件已全面启动实施，街道权责清单制定和赋权事项承接工作正按省市统一部署抓紧推进。

三、着力优化布局结构，顺利完成事业单位改革

着眼不同系统、行业、领域事业单位公益服务职能变化实际，着力优化事业单位布局结构，注重从内部挖掘潜力，稳步推进事业单位改革。进一步激发事业单位活力的同时科学设置符合当前工作实际的新型事业单位，全力支持民生建设、公共卫生、人才引进、基层治理等事业发展。与此同时，按照分类改革要求，扎

实推进 6 家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的机构撤销、人员分流、资产清算、责任审计等工作，顺利完成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截止目前，我区已全面完成事业单位“九定”工作，共撤销职能消亡萎缩事业单位 31 家，整合职能弱化和职能相近事业单位 49 家，新设事业单位 59 家，事业单位从改革前的 263 家减至 247 家。

四、着眼破除体制障碍，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

按照中央、省、市关于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部署和要求，整合全区工商、质检、食品、药品、知识产权、商务、盐业等领域执法职责，组建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完成相关机构编制调整工作。积极配合做好以市为主的生态环境保护、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农业等领域综合执法改革工作。积极创新编外用人管理，制定办法文件，实行编外用人额度申报制度，规范全区编外用人管理。

五、创新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编制资源使用效益

坚持“瘦身”与“健身”相结合，注重从改革中挖潜编制资源，结合机构改革、事业单位改革回收行政编制和事业编制，建立编制“蓄水池”，推动编制资源向社会民生、经济发展、公共服务和基层治理一线倾斜。围绕强化基层治理，为街道增加行政编制 36 名、事业编制 111 名，保障基层一线用编需要；围绕服务高层次人才引进，专门拿出 30 名事业编制用于建立人才引进平台，为人才落编晋级提供服务；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入园难、

入学难”问题，为新建幼儿园、学校调增事业编制 78 名；围绕审批服务、招商引资、退役军人、民生养老等重点工作，为区级相关单位调增事业编制 95 名。

六、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2020 年疫情防控工作期间，第一时间部署落实机关疫情防控，组织全办人员参加防控工作。下沉街道社区，协助街道落实区防疫指挥部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组织各社区工作组全力配合社区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

七、圆满完成巡察整改工作

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区委编办进行了巡察，并向编办反馈了巡察意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指出了工作中存在的 4 个方面 15 个问题 39 项整改任务。领导班子高度重视，积极落实整改主体责任，对巡察反馈问题诚恳接受、照单全收，制定整改方案，细化责任分工，严格整改时限。截止目前，区委编办整改到位问题 39 个，整改完成率 100%。

七、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以开展巡察整改为契机，严格按照程序成立区委编办机关支部委员会，组织召开机关支部党员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支部委员会及书记、副书记和委员。查找了机构编制工作中的廉政风险点，开展机构编制违纪违法专题警示教育，充分运用“四种形态”进行教育提醒，完善管理制度，

形成相互衔接、相互配套的长效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教育。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持续优化职能体系	持续优化职能体系，不断巩固机构改革成果	区委编办优化调整相关部门的机构设置和职数配置，推动区级党政机构职能体系更加成熟定型，持续做好机构改革“后半篇文章”。
2	深化街道管理体制变革	推动治理重心下移，深化街道管理体制变革	方案印发、机构调整、编制下沉、人员转隶等各项工作均已按照时间节点落实到位，11个改革配套文件已全面启动实施，街道权责清单制定和赋权事项承接工作正按省市统一部署抓紧推进。
3	推进事业单位改革	着力优化布局结构，顺利完成事业单位改革	区委编办按照分类改革要求，扎实推进6家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的机构撤销、人员分流、资产清算、责任审计等工作，顺利完成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

4	推进重点领域改革	着眼破除体制障碍，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	区委编办按照中央、省、市关于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部署和要求，持续推进重点领域改革，
5	提升编制资源使用效益	创新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编制资源使用效益	区委编办结合机构改革、事业单位改革回收行政编制和事业编制，建立编制“蓄水池”，推动编制资源向社会民生、经济发展、公共服务和基层治理一线倾斜。
6	疫情防控工作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防控工作期间，区委编办第一时间部署落实机关疫情防控，组织全办人员下沉街道社区，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7	巡察整改工作	完成巡察整改工作	区委编办积极落实整改主体责任，对巡察反馈问题诚恳接受、照单全收，整改到位问题 39 个，整改完成率 100%。
8	党风廉政建设	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区委编办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完善管理制度，形成长效工作机制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

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

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区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电话：87678132